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China Power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Limited

(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2380)

上網電價調整

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宣佈，近日收到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國家發改委」）《關於進一步疏導環保電價矛盾的通知》（發改價格[2014]1908號）（「通知」），為進一步疏導燃煤發電企業脫硝及除塵等環保電價，國家決定適當調整上網電價。

根據通知中提到下調有關省份燃煤發電企業脫硫標桿上網電價的指示，本公司全資擁有或控股的燃煤發電廠的上網電價的具體調整情況如下（均為含稅價格）：

全資擁有或控股的 燃煤發電廠	(人民幣元/兆瓦時)		
	調整前的 脫硫標桿上網電價	下調幅度	調整後的 脫硫標桿上網電價 (附註)
安徽省			
平圩	421.10	-4.70	416.40
平圩二	421.10	-4.70	416.40
蕪湖	421.10	-4.70	416.40
河南省			
姚孟二	426.20	-19.10	407.10
山西省			
中電神頭	376.70	-11.50	365.20
湖北省			
大別山	458.20	-11.00	447.20
四川省			
福溪	448.70	-5.50	443.20

附註：未包括脫硝及除塵環保電價補貼。

此外，對於經相關環保部門確認脫硝及除塵排放達環保指標合格的燃煤發電企業，將維持獲得脫硝及除塵電價補貼，分別為人民幣 10 元／兆瓦時及人民幣 2 元／兆瓦時。

預計本公司旗下所有燃煤發電機組於本年底內將全部獲得脫硝電價補貼。平圩電廠、蕪湖電廠及中電神頭電廠同時已獲得除塵電價補貼，而其餘正在進行除塵改造工程的電廠亦將受惠於除塵電價補貼。

上述上網電價調整自 2014 年 9 月 1 日起執行。此次上網電價調整後，在未計及脫硝和除塵等電價補貼，本公司旗下燃煤發電機組的調價容量加權平均上網電價將下調約人民幣 8.78 元／兆瓦時。

承董事局命
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
李小琳

香港，二零一四年九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執行董事李小琳及余兵，非執行董事關綺鴻及王子超，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志強、李方及徐耀華。